

2024年度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工作政策，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全区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及执法、监督。

（三）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城市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

（四）拟定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组织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宣传教育，推动全区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拟定老年人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口状况、老龄事业发展的统计调查工作。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五）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负责报上级审批的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命名、更名、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工作。

（六）拟订全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

度建设。

（十）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红旗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红旗分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红旗区行政区划图。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内设机构1个，包括：综合办公室（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股、老龄工作股）。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90.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0.0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97.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20.0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17.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17.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17.20	总计	62	3,517.2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17.20	3,510.57					6.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7.16	3,390.53					6.6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55.10	1,848.46					6.63
2080201	行政运行	308.66	308.6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97.78	1,497.7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8.66	42.03					6.63
20810	社会福利	556.51	556.51					
2081001	儿童福利	62.95	62.95					
2081002	老年福利	479.88	479.88					
2081004	殡葬	13.68	13.6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4.04	194.0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4.04	194.0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02.44	602.4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5.31	365.3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7.13	237.13					
20820	临时救助	7.19	7.1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18	7.1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1	0.0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0.76	110.7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5.80	45.8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4.95	64.9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6.66	56.6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6.30	56.3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36	0.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	14.4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	14.46					
229	其他支出	120.04	120.0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0.04	120.0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0.04	12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17.20	308.66	3,20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7.16	308.66	3,088.5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55.10	308.66	1,546.44			
2080201	行政运行	308.66	308.6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97.78		1,497.7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8.66		48.66			
20810	社会福利	556.51		556.51			
2081001	儿童福利	62.95		62.95			
2081002	老年福利	479.88		479.88			
2081004	殡葬	13.68		13.6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4.04		194.0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4.04		194.0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02.44		602.4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5.31		365.3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7.13		237.13			
20820	临时救助	7.19		7.1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18		7.1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1		0.0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0.76		110.7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5.80		45.8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4.95		64.9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6.66		56.6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6.30		56.3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36		0.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		14.4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		14.46			
229	其他支出	120.04		120.0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0.04		120.0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0.04		12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90.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0.0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90.53	3,390.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0.04		120.0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10.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10.57	3,390.53	120.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10.57	总计	64	3,510.57	3,390.53	12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90.53	308.66	3,08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0.53	308.66	3,081.8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48.46	308.66	1,539.81
2080201	行政运行	308.66	308.6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497.78		1,497.7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03		42.03
20810	社会福利	556.51		556.51
2081001	儿童福利	62.95		62.95
2081002	老年福利	479.88		479.88
2081004	殡葬	13.68		13.68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4.04		194.0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4.04		194.0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02.44		602.4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5.31		365.31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37.13		237.13
20820	临时救助	7.19		7.1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7.18		7.1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01		0.0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0.76		110.7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5.80		45.8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4.95		64.9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6.66		56.66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56.30		56.3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36		0.3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		14.4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6		1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47	30201	办公费	0.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26	30202	印刷费	1.5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9.8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6.98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2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3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61.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3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2.5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95.42	公用经费合计					1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04	120.04		120.04	
229	其他支出		120.04	120.04		120.0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0.04	120.04		120.0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0.04	120.04		12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0	0.00	0.00	0.00	0.0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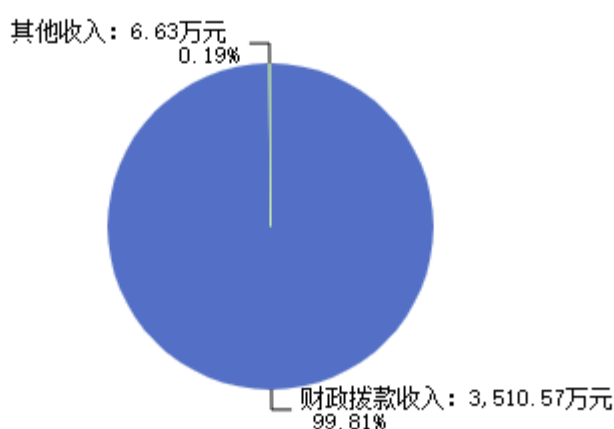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517.2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41.40万元，下降13.34%。主要原因是年底财政统筹调账，减少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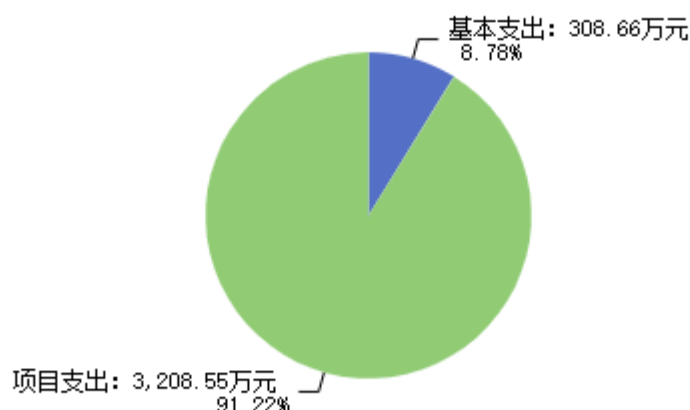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517.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10.57万元，占99.81%；其他收入6.63万元，占0.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517.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8.66万元，占8.78%；项目支出3,208.55万元，占91.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10.5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41.22万元，下降13.36%。主要原

因是年底财政统筹调账，减少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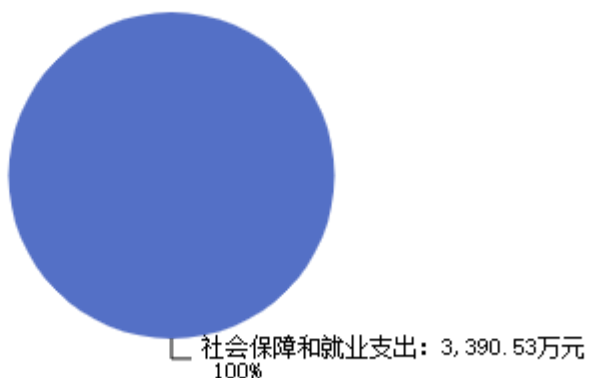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90.5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6.4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46.68万元，下降6.78%。主要原因是年底财政统筹调账，减少财政拨款。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90.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390.53万元，占100.00%。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087.25万元，支出决算为3,39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4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3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财政资金紧张，未形成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88.63万元，支出决算为308.66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106.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财政资金紧张，未形成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989.14万元，支出决算为1,49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城市社区两委人员经费使用盘活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62万元，支出决算为42.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临时人员工资使用盘活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64.38万元，支出决算为6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产生的业务进行发放。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402.30万元，支出决算为479.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指标文。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11-12

月殡葬惠民补贴在2024年发放。根据新政办（2023）59号文件，2024年殡葬惠民补贴结算方式发生改变，不再通过民政局支付。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1.70万元，支出决算为19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达指标文。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2.56万元，支出决算为365.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2.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指标文。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47万元，支出决算为23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1.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指标文。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68万元，支出决算为7.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进行发放。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指标文。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43万元，支出决算为45.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9.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指标文。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62万元，支出决算为64.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6.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指标文。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6.3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指标文。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0.36万元，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指标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8.6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5.4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13.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主要用于其他国

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和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2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精简办公，压缩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万元。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2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精简办公，压缩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24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5.13万元，增长63.26%。主要原因是2023年调整部分经济科目至工资福利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34个,共涉及资金3,003.0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44%。组织对2024年度新财预[2024]23号2024年高龄津贴补助资金、孤儿助学项目资金、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426号文等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0.56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7.11%。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农村低保、社会办公经费等3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03.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0.5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对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03.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0.56万元。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城市低保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4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47万元,执行数为41.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社区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2万元,执行数为121.19万元,完成预算的99.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故实际支出与预算存在偏差。

3、农村特困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6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62万元，执行数为13.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4、敬老院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52万元，执行数为28.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5、城市特困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1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43万元，执行数为8.44万元，完成预算的80.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数量指标设定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50人，年底实际纳保人数小于年度指标值，导致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各项可影响资金的因素，科学预算，通过对比前三年的人员增加减少率，取平均值±5%，在确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的基础上预算规划合理。

6、走访慰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5.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2.45万元，完成预算的30.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底财政紧张，未能在年底形成有效支出。

7、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新财预[2023]324号文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8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6.61万元，执行数为256.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8、城市社区两委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5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96.93万元，执行数为913.87万元，完成预算的94.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故实际支出与预算存在偏差。

9、新财预[2024]205号文中央和省级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6万元，执行数为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0、高龄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7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2.3万元，执行数为353.35万元，完成预算的87.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4年10月市级下达高龄津贴指标文资金，资金支付优先使用了指标文资金，导致预算资金未全部使用完。

11、殡葬惠民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4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13.68万元，完成预算的3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3年11-12月殡葬惠民补贴在2024年发放，根据新政办[2023]59号文件，2024年殡葬惠民补贴结算方式发生改变，不再通过民政局支付。

12、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7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8.62万元，执行数为39.66万元，完成预算的67.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优先使用指标文资金，所以预算资金使用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综合考虑可影响资金使用的因素，通过科学预算，在确保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得到保障的基础上合理规划预算。

13、新财预[2024]23号2024年高龄津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8.08万元，执行数为78.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4、民政业务管理各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0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9.01万元，完成预算的50.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底财政资金紧张，未形成实际支出。

15、网格长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6.96万元，执行数为72.72万元，完成预算的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故实际支出与预算存在偏差。

16、新财预[2024]231号2024年80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市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3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4.12万元，执行数为47.71万元，完成预算的3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指标文资金为市级补助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因此在2024年度支出较慢，执行率较低。

17、机关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36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无法完成支付流程，未形成实际支出。

18、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

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无法完成支付流程，未形成实际支出。

19、敬老院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执行数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地名标志设置维护和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无法完成支付流程，未形成实际支出。

21、临时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8万元，执行数为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2、新财预[2023]356号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7.26万元，执行数为14.46万元，完成预算的53.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按照新乡市红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际报送的自愿申请人员名单，进行足额发放资金。

23、孤儿基本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76万元，执行数为5.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

完成。

24、新财预[2024]232号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6万元，执行数为2.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5、区级财政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3万元，执行数为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6、新财预[2023]360号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6.63万元，执行数为96.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7、残疾人双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7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1.7万元，执行数为68.65万元，完成预算的6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优先使用省市资金，由于享受补贴每月人数不固定，实际支出偏低。

28、新财预[2023]355号2024年残疾人“两项补贴”省市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5.58万元，执行数为115.54万元，完成预算的9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退款。下一步改进措施：认真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定期复核机制，要求各社区、村每月10-15日进行生存认证，积极向残疾人及监护人宣传政策，切实做到应补尽补、应退则退。

29、孤儿助学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全年按照两名孤儿申请预算金额，7月份其中一名孤儿不再继续上学，停发此孤儿助学金，9-12月只发放一名孤儿助学金，故全年实际支出1.6万元。

30、新财预[2024]127号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1.77万元，执行数为231.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31、新财预[2024]40号文2024年残疾人“两项补贴”省市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86万元，执行数为9.8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退款。下一步改进措施：认真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定期复核机制，要求各社区、村每月10-15日进行生存认证，积极向残疾人及监护人宣传政策，切实做到应补尽补、应退则退。

32、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426号文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3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63万元，执行数为0.88万元，完成预算的13.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洪门卫生院已于2024年3月1日和新乡市精神病医院签订康复服务合作协议，后续费用由市精神病院结算，2024年剩余资金5.75万元财政收回。

33、郑新平缴纳基本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15万元，执行数为0.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已完成。

34、60代退职工百分之40社会救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36万元，执行数为0.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35、提前下达2024年社区工作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0万元，执行数为3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36、城市低保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2.56万元，执行数为82.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37、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4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38万元，执行数为4.16万元，完成预算的44.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数量指标设定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80人，但2024年度实际实施临时救助人数40人，导致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结合各项可影响资金的因素，科学预算，通过对比前三年的人员增加减少率，取平均值±5%，在确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的基础上预算规划合理。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新财预[2024]23号2024年高龄津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8.08	78.0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78.08	78.0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全过程实行预算绩效管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高龄老人生活津贴标准: 年满80-89周岁(含本数)的非特困老人每人每月发放50元。年满80-89周岁(含本数)的特困老人每人每月发放90元。年满90-99周岁老人每人每月发放100元。年满100周岁(含本数)及以上老人每人每月发放300元。按照上述津贴补贴标准, 对符合发放条件的高龄老人按月发放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		按时足额将全区高龄津贴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资金	≤78.08万元	78.0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补贴人数	≥8100人	85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高龄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9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高龄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补助的8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85%	8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孤儿基本生活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6	5.76	5.7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5.76	5.76	5.7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保障孤儿基本生活.			年度总体目标全部完成,每月按时发放了孤儿生活费,保障孤儿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补贴	≤5.76万元	5.7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补贴次数	≤12次	12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纳入保障的孤儿准确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孤儿基本生活	≥9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8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新财预〔2023〕355号2024年残疾人“两项补贴”省市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58	115.54	10	99.97 %	10.00	
	财政拨款		115.58	115.54	-	99.9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及时发放到位，保障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权益，形成社会更加关心关爱残疾人的社会氛围，维护社会稳定。		按时足额将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115.58万元	115.54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次数	≤12次	12次	12	12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90%	98%	8	8	0.00	
	时效指标	补贴按时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85%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新财预[2024]127号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31.77	231.77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231.77	231.77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全过程使用预算绩效管理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本年度按时足额发放到位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发放	≤231.77万元	231.7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及时纳保人数	≥1448人	1535人	8	8	0.00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认定准确率	≤100%	100%	12	12	0.00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1-10	1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水平稳步提升	≥90%	9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社区工作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红旗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90	39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390	39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5	5		
		拨付合规性			5	5		
		使用规范性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前下达2024年社区工作保障经费，保障社区工作正常运转。			社区工作保障经费及时、准确拨付，保障社区建设工作顺利开展，社区工作人员生活补贴等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工作保障经费	≤390万元	39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数量	≤39个	39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90%	9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工作质量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新财预〔2024〕127号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2024年该项目全年预算金额231.77万元，截止2024年底，实际支出231.77万元，年度支出进度达到100%。

该项目的实施是为按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绩效自评的意义

开展项目绩效自评的意义是：加强部门项目预算管理，深入了解资金执行和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从项目实施单位来看，可以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二）项目支出进度的控制措施

年初制定好全年的项目经费开支计划并严格执行，开支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完善开支手续，严格执行项目预算，提高了经费开支的规范性。

（三）项目资金管理的措施

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对各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检查，杜绝挤占、截留、挪用现象发生，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该项目综合自评等级为“优”，评分结果为 100 分。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该项目全年预算资金为 231.77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31.7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该项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2.资金管理情况指标分析

（1）安排科学性：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科学合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2）拨付合规性：项目资金支出使用过程、手续合规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切实保障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3）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使用过程规范，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等问题。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4）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我单位项目均已实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管理、绩效自评管理，有效保障预算与绩效紧密结合。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3.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年度指标值设置为“≤231.77 万元”，实际完成情况为“231.77 万元”。该项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4.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数量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符合条件及时纳保困难群众人数”，年度指标值设置为“≥1200 人”，实际完成情况为“1535 人”。该项指标总分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2）质量指标。质量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困难群众认定准确率”，年度指标值设置为“=100%”，实际完成情况为“100%”。该项指标总分 12 分，实际得分 12 分。

（3）时效指标。时效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发放时间”，年度指标值设置为“每月 10 日前”，实际完成情况为“100%”。该项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5.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年度指标值设置为“稳步提升”，实际完成情况为“100%”。该项指标总分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6.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困难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设置为“≥90%”，实际完成情况为“90%”。

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三）执行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在收到财政下达的各类款项后，按照资金的用途使用，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按照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支付。

（四）预算绩效目标实施情况

我单位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并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财务收支平衡与绩效目标实现，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提前下达 2024 年社区工作保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2024 年该项目全年预算金额 390 万元，截止 2024 年底，实际支出 390 万元，年度支出进度达到 100%。

该项目的实施是为保障社区工作正常运转。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绩效自评的意义

开展项目绩效自评的意义是：加强部门项目预算管理，深入了解资金执行和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从项目实施单位来看，可以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二）项目支出进度的控制措施

年初制定好全年的项目经费开支计划并严格执行，开支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完善开支手续，严格执行项目预算，提高了经费开支的规范性。

（三）项目资金管理的措施

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对各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检查，杜绝挤占、截留、挪用现象发生，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该项目综合自评等级为“优”，评分结果为 100 分。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该项目全年预算资金为 39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9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该项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2.资金管理情况指标分析

（1）安排科学性：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科学合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2）拨付合规性：项目资金支出使用过程、手续合规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切实保障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3）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使用过程规范，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等问题。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4）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我单位项目均已实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管理、绩效自评管理，有效保障预算与绩效紧密结合。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3.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社区工

作保障经费”，年度指标值设置为“≤390 万元”，实际完成情况为“390 万元”。该项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4.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数量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社区数量”，年度指标值设置为“≤39 个”，实际完成情况为“39 个”。该项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2）质量指标。质量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发放准确率”，年度指标值设置为“≥90%”，实际完成情况为“90%”。该项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3）时效指标。时效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经费发放完成时间”，年度指标值设置为“2024 年 12 月底前”，实际完成情况为“100%”。该项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5.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提升社区工作质量”，年度指标值设置为“提升”，实际完成情况为“100%”。该项指标总分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6.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下设 1 个三级指标“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设置为“≥90%”，实际完成情况为“90%”。该项指标总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三）执行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在收到财政下达的各类款项后，按照资金的用途使用，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按照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支付。

（四）预算绩效目标实施情况

我单位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并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财务收支平衡与绩效目标实现，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